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5189

聯絡人：陳欣欣

電 話：04-37061357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6116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ATTCHI

主旨：更正本署委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110學年度校園動物故事競賽活動」競賽主題及收件期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1年5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55466A號、第1110055466B號函(諒達)暨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1年5月9日臺中大學教碩字第11120607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競賽主題更正為「用寵愛記錄生命篇章」，收件截止日更正為「111年5月31日」。
- 三、本競賽活動詳細資訊及報名方式請參見附件，或逕自活動Facebook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Em19v>)及報名資料下載網址(<https://tinyurl.com/2kbahbwa>)查詢。
- 四、檢附本競賽活動辦法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台北美國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彭雅玲主任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葉川榮助理教授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廖文婕專任助理、本署學安組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